

股票代碼：4116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46號7樓
電 話：(02)8797-5533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7
(七)關係人交易	47~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 他	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大陸投資資訊	54~55
(十四)部門資訊	5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6~6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商譽減損測試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因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需於每年或有減損跡象時執行減損測試，因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諸多假設及估計，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估計基礎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以及針對測試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並檢視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列入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76,464千元及179,194千元，佔資產總額分別為8.50%及8.70%，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分別為12,140千元及12,707千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15.21%及11.9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詩淳



唐慈杰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23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五年三月二日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3,874	5	72,424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 128,975	6	95,194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822	1	58,831	3
	(附註六(二)及八)	80	-	8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439	-	1,858	-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68,926	3	110,435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二))	51,095	3	56,000	3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二十一)及七)	27,123	2	8,342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013	-	2,048	-
1200	其他應收款	2,546	-	3,64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1	-	1,12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681	-	5,38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278	-	1,121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0,718	5	84,441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5,827	-	10,023	1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五)及八)	422,541	20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3,384	-	3,651	-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181	1	14,952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238,750	12	25,000	1
	流動資產合計	742,670	36	299,701	15		流動負債合計	457,914	22	254,850	13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1,227,746	59	1,214,255	5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481,250	23	675,000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73,118	4	429,802	2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2,344	-	7,114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8,055	-	17,03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746	1	1,74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	-	74,744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1,340	24	683,860	3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793	-	1,294	-		負債總計	949,254	46	938,710	4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6,612	-	7,403	-		權益(附註六(六)及(十九))：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十七))	16,935	1	16,531	1	3110	普通股股本	445,660	21	445,660	2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33,259	64	1,761,068	85	3200	資本公積	298,107	14	297,921	14
						3300	保留盈餘	386,453	19	380,588	18
						3400	其他權益	(3,545)	-	(2,110)	-
							權益總計	1,126,675	54	1,122,059	54
資產總計		\$ 2,075,929	100	2,060,76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75,929	100	2,060,769	100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祝爾安

會計主管：劉志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402,619	100	468,2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八)、(十)、(十五)、(十七)、(二十二)、七及十二)	(295,632)	(73)	(356,149)	(76)
	營業毛利	106,987	27	112,058	2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565)	(2)	(643)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0,422	25	111,415	24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九)、(十)、(十四)、(十七)、(二十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0,654)	(15)	(62,427)	(13)
6200	管理費用	(62,116)	(15)	(61,386)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366)	(6)	(27,273)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67)	(1)	898	-
	營業費用合計	(149,303)	(37)	(150,188)	(32)
	營業淨損	(48,881)	(12)	(38,77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四)、(十六)、(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85	-	544	-
7010	其他收入	12,664	3	12,75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022)	(1)	3,369	1
7050	財務成本	(17,929)	(4)	(15,875)	(3)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39,489	34	143,972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8,687	32	144,766	31
	稅前淨利	79,806	20	105,99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634)	(1)	(1,162)	(1)
	本期淨利	78,172	19	104,831	2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	1,356	-	3,715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2	-	1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271)	-	(743)	-
		1,227	-	3,08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九))	(1,435)	-	3,451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435)	-	3,451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8)	-	6,53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964	19	111,364	2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75		2.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5		2.34	

董事長：陳其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祝爾安



會計主管：劉志華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45,660	297,921	123,417	2,234	236,156	361,807	(5,561)	1,099,827
本期淨利	-	-	-	-	104,831	104,831	-	104,8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82	3,082	3,451	6,5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7,913	107,913	3,451	111,3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326	(3,32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9,132)	(89,132)	-	(89,13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5,660	297,921	123,417	5,560	251,611	380,588	(2,110)	1,122,059
本期淨利	-	-	-	-	78,172	78,172	-	78,1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27	1,227	(1,435)	(2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9,399	79,399	(1,435)	77,9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91	-	(10,791)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450)	3,45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3,534)	(73,534)	-	(73,53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86	-	-	-	-	-	186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5,660	298,107	134,208	2,110	250,135	386,453	(3,545)	1,126,675

董事長：陳其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祝爾安



會計主管：劉志華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806	105,9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422	28,994
攤銷費用	1,114	1,94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67	(898)
利息費用	17,929	15,875
利息收入	(485)	(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39,489)	(143,9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61)	1,10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4,65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6,565	64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6,583)	(96,8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342	(32,3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781)	(4,657)
其他應收款	(862)	(1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03	(4,119)
存貨	(16,277)	14,30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29)	(7,373)
淨確定福利資產	(861)	(7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035	(35,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009)	(1,8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9)	343
其他應付款	(5,239)	(5,1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	(471)
負債準備	157	(1,848)
其他流動負債	(267)	(5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812)	(9,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777)	(44,636)
調整項目合計	(121,360)	(141,4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1,554)	(35,499)
收取之利息	485	544
收取之股利	110,827	125,793
支付之利息	(17,726)	(15,730)
支付之所得稅	(907)	(4,8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125	70,307

(續次頁)

董事長：陳其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祝爾安



會計主管：劉志華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388)	(32,82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8,2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匯回股款	49,23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7)	(4,3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26	3,59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48	(677)
取得無形資產	(1,036)	(990)
處分無形資產	423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65	(1,1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43	11,8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781	18,030
舉借長期借款	510,000	2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90,000)	(2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00	-
租賃本金償還	(10,365)	(10,204)
發放現金股利	(73,534)	(89,1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18)	(81,3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450	8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424	71,5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874	72,424

董事長：陳其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祝爾安



會計主管：劉志華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46號7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各項醫療設備之製造、安裝、保養、維修及買賣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地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被視為信用風險低。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依據本公司之經驗，逾期365天後可能將無法回收逾期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之認列及衡量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房屋及建築：35～50年；(2)機器設備：3～8年；(3)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及
- (3)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無形資產

1.商 譽

商譽不予攤銷，而係以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外購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1～5年；其他無形資產：2～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七)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對象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對醫療設備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擔保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四(十六)。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維修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準。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並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併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企業合併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新收購之子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係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二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差異。有關商譽減損評估，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之說明。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0	37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03,524	72,047
	<u>\$ 103,874</u>	<u>72,424</u>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12.31	113.12.3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80	80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上述金融資產作為質押資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 13,120	12,946
應收帳款	56,188	98,676
減：備抵損失	(382)	(1,187)
	68,926	110,4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23	8,342
	<u>\$ 96,049</u>	<u>118,777</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5,038	0.06%	35
逾期90天以下	7,810	0.14%	11
逾期91～180天	6,460	5.20%	336
	<u>\$ 69,308</u>		<u>382</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6,241	0.06%	56
逾期90天以下	21,219	0.13%	28
逾期91~180天	3,207	5.21%	167
逾期181~270天	27	29.63%	8
逾期365天以上	928	100.00%	928
	<u>\$ 111,622</u>		<u>1,187</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與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帳齡分析如下：

	114.12.31	113.12.31
未逾期	\$ 17,844	4,719
逾期90天以下	9,279	3,623
	<u>\$ 27,123</u>	<u>8,342</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187	2,085
認列之減損損失	2,167	-
減損損失迴轉	-	(89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972)	-
期末餘額	<u>\$ 382</u>	<u>1,187</u>

(四)存 貨

	114.12.31	113.12.31
原料	\$ 47,770	42,308
在製品	14,042	13,496
製成品	17,777	13,088
商品存貨	17,478	13,104
在途存貨	3,651	2,445
	<u>\$ 100,718</u>	<u>84,441</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7,550	349,21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272)	4,605
存貨報廢損失	4,893	2,311
存貨盤虧	<u>461</u>	<u>20</u>
	<u>\$ 295,632</u>	<u>356,149</u>

上列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故於原沖減範圍內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與他人簽訂買賣契約書出售位於台中市南屯區之廠房，總價款為1,150,000千元(含稅)，該等土地及建物據此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之資產帳面價值為422,541千元，待出售之土地及建物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此項交易尚須取得相關政府主管機關之核准，倘若最終未能取得前述核准，致本交易無法成立，則本買賣契約應予解除。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日止，此項交易尚由相關主管機關審查中。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子公司	\$ <u>1,227,746</u>	<u>1,214,255</u>

1.子公司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投資利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公司	\$ <u>139,489</u>	<u>143,972</u>

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取得子公司－康悅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科特)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康悅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悅藥品)之現金增資，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收購日)取得康悅藥品54.05%股權，並自收購日起將康悅藥品納入合併個體。康悅藥品主要業務為動物醫院所需之藥品與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康科特收購康悅藥品係為擴大醫療產品之銷售通路，並優化現有醫療相關服務，擴展醫療服務多元化。

(1)移轉對價

康科特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000千元認購康悅藥品54.05%股權，並無或有價金或以其他權益工具作為移轉對價之情形。

(2)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收購時應衡量收購日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經康科特委請專家評估結果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3,00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1,640

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56
存貨		1,38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
使用權資產		579
存出保證金		154
應付帳款		(1,350)
其他應付款		(418)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579)
其他流動負債		(188)
長期借款		(1,696)
商譽	\$	<u>1,071</u>

(3)無形資產

商譽主要係來自康悅藥品之合併綜效及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取得子公司－康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康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隆生技)之現金增資，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一日(收購日)取得康隆生技50.82%之股權，並自收購日起將康隆生技納入合併個體。康隆生技主要業務為醫檢所之顧問服務、統採服務及設備投放。康科特收購康隆生技為擴大醫療產業型態，並優化現有醫療相關服務，擴展醫療服務多元化。

(1)移轉對價

康科特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一日以現金31,000千元認購康隆生技50.82%股權，並無或有價金或以其他權益工具作為移轉對價之情形。

(2)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收購時應衡量收購日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經康科特評估結果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31,00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23,966

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2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8,344
其他應收款		6,340
存貨		4,19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1
使用權資產		7,576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1,462
無形資產		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0
應付帳款		(13,633)
其他應付款		(1,93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778)
其他流動負債		(5,7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92)
商譽		48,732
	\$	<u>6,234</u>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科特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3)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係依其經濟效益年限10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商譽主要係來自康隆生技之合併綜效及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取得子公司－艾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圖)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取得艾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艾柏)60%股權，並自收購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起將艾柏納入合併個體。艾柏主要業務為內視鏡手術相關微創醫療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凱圖收購艾柏為強化醫療事業競爭力，擴展內視鏡領域產品線之佈局。

(1)移轉對價

依股權轉讓協議書，由凱圖國際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以現金133,005千元購買艾柏60%股權，並無或有價金或以其他權益工具作為移轉對價之情形。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價款21,262千元尚未支付，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並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付訖。

(2)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收購時應衡量收購日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評估結果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111,743
應付股款(凱圖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21,262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66,731

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482
應收票據及帳款	51,622
其他應收款	1,376
存貨	79,13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03
使用權資產	13,877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44,309
無形資產	1,2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543
短期借款	(62,000)
合約負債－流動	(1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257)
其他應付款	(13,305)
應付所得稅	(7,45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4,194)
其他流動負債	(24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92)
長期借款	(8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62)
商譽	\$ 166,828
	<u>\$ 32,908</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係依其經濟效益年限13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

商譽主要係來自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5.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子公司高望投資有限公司，並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完成清算，收回清算股款49,232千元，並認列清算損失4,655千元，列於處分投資損失項下。

6.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

子公司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圖)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一日以現金45,476千元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其子公司K2 Medical (Thailand) Co., Ltd普通股45%股權，致對相關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改變。

子公司K2 Medical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一日發行特別股，全數由非控制權益認購並取得17,187千元股款，致對相關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改變。

綜上，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對歸屬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度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數	\$ <u><u>186</u></u>

7.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進行投資子公司所含之商譽之減損測試，依據測試結果，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相關評估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其他 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67,575	339,741	101,566	24,246	633,128
增添	-	-	2,170	188	2,358
處分	-	-	(32,537)	(4,137)	(36,674)
重分類(附註六(五))	(112,038)	(313,372)	-	(2,022)	(427,43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537</u>	<u>26,369</u>	<u>71,199</u>	<u>18,275</u>	<u>171,38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67,575	340,199	115,342	25,494	648,610
增添	-	-	4,112	189	4,301
處分	-	(458)	(17,888)	(1,437)	(19,78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575</u>	<u>339,741</u>	<u>101,566</u>	<u>24,246</u>	<u>633,128</u>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85,737	96,324	21,265	203,326
折舊	-	6,130	2,770	1,226	10,126
處分	-	-	(32,331)	(4,137)	(36,468)
重分類(附註六(五))	-	(76,775)	-	(1,947)	(78,72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092</u>	<u>66,763</u>	<u>16,407</u>	<u>98,26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75,815	102,138	20,777	198,730
折舊	-	10,135	5,223	1,925	17,283
處分	-	(213)	(11,037)	(1,437)	(12,68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5,737</u>	<u>96,324</u>	<u>21,265</u>	<u>203,326</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55,537</u>	<u>11,277</u>	<u>4,436</u>	<u>1,868</u>	<u>73,11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67,575</u>	<u>254,004</u>	<u>5,242</u>	<u>2,981</u>	<u>429,802</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之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7,597	6,801	24,398
增添	-	1,399	1,399
轉銷	-	(1,640)	(1,64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7,597</u>	<u>6,560</u>	<u>24,15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2,652	6,501	49,153
增添	17,597	1,496	19,093
轉銷	(42,652)	(1,196)	(43,84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597</u>	<u>6,801</u>	<u>24,398</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399	2,960	7,359
本期折舊	8,798	1,585	10,383
轉銷	-	(1,640)	(1,64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97</u>	<u>2,905</u>	<u>16,10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8,435	2,627	41,062
本期折舊	8,616	1,529	10,145
轉銷	(42,652)	(1,196)	(43,84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9</u>	<u>2,960</u>	<u>7,359</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4,400</u>	<u>3,655</u>	<u>8,055</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3,198</u>	<u>3,841</u>	<u>17,039</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1,822	54,762	86,584
重分類(附註六(五))	<u>(31,822)</u>	<u>(54,762)</u>	<u>(86,584)</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22</u>	<u>54,762</u>	<u>86,584</u>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1,840	11,840
折舊	-	913	913
重分類(附註六(五))	<u>-</u>	<u>(12,753)</u>	<u>(12,753)</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0,274	10,274
折舊	-	1,566	1,56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840</u>	<u>11,840</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u>	<u>-</u>	<u>-</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1,822</u>	<u>42,922</u>	<u>74,744</u>
公允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10,831</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廠房及其土地所有權之份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上述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級。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外購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142	1,999	4,141
單獨取得	1,036	-	1,036
轉銷	(1,102)	-	(1,102)
處分	(642)	-	(64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4</u>	<u>1,999</u>	<u>3,43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234	17,047	19,281
單獨取得	990	-	990
轉銷	(1,082)	(15,048)	(16,13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2</u>	<u>1,999</u>	<u>4,141</u>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022	1,825	2,847
本期攤銷	940	174	1,114
轉銷	(1,102)	-	(1,102)
處分	(219)	-	(21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641</u>	<u>1,999</u>	<u>2,64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906	16,130	17,036
本期攤銷	1,198	743	1,941
轉銷	(1,082)	(15,048)	(16,13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2</u>	<u>1,825</u>	<u>2,847</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793</u>	<u>-</u>	<u>79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120</u>	<u>174</u>	<u>1,294</u>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預付設備款	\$ -	1,165
存出保證金	3,057	3,705
淨退休金資產(附註六(十七))	13,878	11,661
	<u>\$ 16,935</u>	<u>16,531</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128,975</u>	<u>95,194</u>
尚未使用額度	\$ <u>553,900</u>	<u>519,214</u>
利率區間	<u>2.10%~5.36%</u>	<u>2.11%~6.1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210,000	19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510,000	51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38,750)	(25,000)
	<u>\$ 481,250</u>	<u>67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14,285</u>	<u>780,000</u>
利率區間	<u>2.01%~2.17%</u>	<u>2.01%~2.5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如附註六(五)所述，本公司已與他人簽約出售部分土地及建物，並已將相關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前述資產係提供作為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銀行依據借款合同已要求本公司需於相關不動產交易之過戶日前償還借款，本公司據此將相關借款金額計210,000千元，列於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項下。

本公司與部分貸款銀行之借款合同規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必須維持約定之財務指標。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符合上述與貸款銀行之約定標準。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u>5,827</u>	<u>10,023</u>
非流動	\$ <u>2,344</u>	<u>7,11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53</u>	<u>224</u>
短期租賃	\$ <u>529</u>	<u>57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2,000</u>	<u>1,72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6</u>	<u>-</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3,153</u>	<u>12,727</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另本公司承租部分車位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未達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另本公司承租部分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未達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負債準備

	產品保固準備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121
本期提列	3,054
本期使用	(2,89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1,27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969
本期提列	1,471
本期使用	(3,31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121</u>

本公司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醫療器材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後一至二年度內使用。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予他公司，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4.12.31</u>	<u>113.12.31</u>
低於一年	\$ 2,336	10,872
一至二年	-	5,43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2,336</u>	<u>16,308</u>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7,480千元及7,440千元，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退休金資產之調節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967	20,74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2,845)	(32,402)
淨退休金資產(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3,878)</u>	<u>(11,66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32,845千元及32,40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741	21,443
當期利息成本	350	2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214	(706)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597	(289)
退休金支付數	(2,935)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967</u>	<u>20,741</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2,402	28,609
利息收入	560	39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167	2,72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51	677
退休金支付數	(2,935)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2,845</u>	<u>32,40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210)</u>	<u>(103)</u>
營業成本	\$ (68)	(37)
營業費用	(142)	(66)
	<u>\$ (210)</u>	<u>(103)</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625 %	1.7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79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31年。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24)	438
未來薪資增加	421	(410)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51)	466
未來薪資增加	450	(4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454千元及5,48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52	1,14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38)	(90)
	<u>1,114</u>	<u>1,05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520</u>	<u>112</u>
	<u>\$ 1,634</u>	<u>1,162</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271</u>	<u>743</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稅前淨利	\$ <u>79,806</u>	<u>105,99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961	21,199
不可扣抵之費用	428	223
國內投資收益	(28,546)	(30,043)
不可扣抵之課稅損失	12,029	7,48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648	1,248
前期所得稅調整	(238)	(90)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u>1,352</u>	<u>1,140</u>
所得稅費用	\$ <u>1,634</u>	<u>1,16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 <u>3,369</u>	<u>2,721</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u>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u>	<u>售後服 務準備</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4年1月1日	\$ 7,538	224	(359)	7,40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54)	31	903	(52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71)	(271)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6,084</u>	<u>255</u>	<u>273</u>	<u>6,612</u>
民國113年1月1日	\$ 6,617	593	1,048	8,2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921	(369)	(664)	(11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43)	(743)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7,538</u>	<u>224</u>	<u>(359)</u>	<u>7,403</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44,566千股，均為普通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90,309	290,309
員工認股權	7,612	7,61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186</u>	<u>-</u>
	<u>\$ 298,107</u>	<u>297,92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或虧損撥補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股利分派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十。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日及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65	<u>73,534</u>	2.00	<u>89,13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4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00	<u>89,132</u>

有關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110)	(5,5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435)</u>	<u>3,451</u>
期末餘額	<u><u>\$ (3,545)</u></u>	<u><u>(2,110)</u></u>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78,172</u>	<u>104,8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4,566</u>	<u>44,56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1.75</u></u>	<u><u>2.35</u></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78,172</u>	<u>104,8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44,566	44,5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216	26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44,782</u>	<u>44,82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75</u>	<u>2.34</u>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126,212	119,188
中國大陸	118,894	162,864
印度	76,396	96,074
哥倫比亞	12,343	9,893
波蘭	9,474	15,121
其他	59,300	65,067
	<u>\$ 402,619</u>	<u>468,207</u>
主要產品：		
醫療設備	\$ 336,179	404,101
醫用耗材	66,440	64,106
	<u>\$ 402,619</u>	<u>468,207</u>

2.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96,431	119,964	82,960
減：備抵減損損失	(382)	(1,187)	(2,085)
	<u>\$ 96,049</u>	<u>118,777</u>	<u>80,875</u>
合約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	<u>\$ 2,757</u>	<u>2,344</u>	<u>3,4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46千元及3,120千元。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2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基層員工酬勞分配不得低於前述員工酬勞總額10%。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2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958千元及10,57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63千元及88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85	544

2.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12,148	12,261
其他	516	495
	\$ 12,664	12,75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4,504)	4,1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61	(1,105)
處分投資損失	(4,655)	-
理賠收入	2,676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90
	\$ (6,022)	3,369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7,676	15,651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253	224
	<u>\$ 17,929</u>	<u>15,875</u>

(二十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874	72,42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00,276	127,8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3,057	3,705
	<u>\$ 207,287</u>	<u>204,013</u>

(2)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8,975	95,194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8,369	118,73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20,000	700,00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8,171	17,137
存入保證金	7,746	1,746
	<u>\$ 943,261</u>	<u>932,814</u>

2.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本公司認為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2%及61%係由三家客戶組成，本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分別為4,227千元及9,027千元，並無逾期之款項且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1,568,185千元及1,299,214千元。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期間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0,510	61,292	69,218	-	-
長期借款	739,462	241,098	8,980	408,914	80,47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369	78,369	-	-	-
租賃負債	8,305	5,224	683	1,180	1,218
存入保證金	7,746	-	-	-	7,746
	<u>\$ 964,392</u>	<u>385,983</u>	<u>78,881</u>	<u>410,094</u>	<u>89,434</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5,973	45,970	50,003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728,561	7,467	32,550	485,750	202,794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8,737	118,737	-	-	-
租賃負債	17,465	5,209	5,047	5,534	1,675
存入保證金	1,746	-	-	-	1,746
	<u>\$ 962,482</u>	<u>177,383</u>	<u>87,600</u>	<u>491,284</u>	<u>206,215</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金	\$ 2,081	31.430	65,406	2,775	32.785	90,9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1	31.430	3,489	1,231	32.785	40,358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619千元及52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2,044)	-	4,184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以浮動利率計算之銀行借款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借款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年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8,490千元及7,952千元。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4.12.31
短期借款	\$ 95,194	33,781	-	128,97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0,000	20,000	-	720,000
租賃負債	17,137	(10,365)	1,399	8,171
存入保證金	1,746	6,000	-	7,7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814,077</u>	<u>49,416</u>	<u>1,399</u>	<u>864,892</u>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3.12.31
短期借款	\$ 77,164	18,030	-	95,1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0,000	-	-	700,000
租賃負債	8,248	(10,204)	19,093	17,137
存入保證金	1,746	-	-	1,7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787,158</u>	<u>7,826</u>	<u>19,093</u>	<u>814,07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間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權之54.96%，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	本公司之母公司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怡安)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口腔)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健康)	本公司之子公司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虹韻國際)	係明基健康之子公司
合躍生活廣場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躍)	係明基健康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康科特)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明悅智醫)	係康科特之子公司
康悅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係康科特之子公司(註一)
康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康科特之子公司(註二)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鋒)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明基三豐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智慧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係明基三豐上海子公司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凱圖)	本公司之子公司
K2 Medical (Thailand) Co., Ltd. (K2 Thailand)	係凱圖之子公司
K2 BioMedical Co.,Ltd.	係K2 Thailand之子公司
PT. Frismed Hoslab Indonesia	係凱圖之子公司
楷圖(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係凱圖之子公司
艾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凱圖之子公司(註三)
其他關係人：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逐鹿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逐鹿數位)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聯和醫材)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韶)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利貳)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鈺緯)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杏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達瑞)	係佳世達間接持股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	係佳世達之實質關係人

(註一)：自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註二)：自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一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註一)：自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控制者	\$ 149	77
子公司	64,939	26,222
其他關係人	401	16
	<u>\$ 65,489</u>	<u>26,315</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故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另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最終控制者	\$ 12,028	12,085
子公司	4,738	1,702
其他關係人	1,149	633
	<u>\$ 17,915</u>	<u>14,420</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之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3.租賃

本公司向佳世達公司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新增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總額為17,596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分別認列租賃負債相關之利息支出180千元及17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463千元及13,26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之收入金額均為88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收款項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4.財產交易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向佳世達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購入電腦軟體，總價皆為28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付款項業已全數付訖。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入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價款計1,43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應付款業已收訖。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依帳面價值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怡安，出售價款計3,70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應收款項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5.其他

(1)本公司與母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 Corporation)，(以下簡稱明基電通公司)簽訂商標授權合約，明基電通公司授權本公司使用授權商標於商品及服務上，合約所定之商標授權，自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日起生效，至任一方提出終止協議為止。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捐贈予其他關係人之金額為1,000千元，列於管理費用項下。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提供人力派遣及管理顧問服務予最終控制者及子公司之收入金額分別為7,425千元及7,02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收款項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6.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因最終控制者、母公司、合資企業、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提供勞務及雜支所產生之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最終控制者	\$ 2,952	2,896
營業成本	子公司	2	163
營業成本	其他關係人	130	20
營業費用	最終控制者	4,945	5,038
營業費用	母公司	5	10
營業費用	子公司	4,497	6,132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93	238
		<u>\$ 12,624</u>	<u>14,497</u>

7.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14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26,879	8,3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9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1,681	5,384
		<u>\$ 28,804</u>	<u>13,726</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988	1,5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342	-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09	3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1,889	1,9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124	11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17
租賃負債－流動	最終控制者	4,463	8,798
租賃負債－非流動	最終控制者	-	4,463
		<u>\$ 7,915</u>	<u>17,167</u>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252	12,336
退職後福利	144	144
	<u>\$ 12,396</u>	<u>12,48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金	\$ 80	80
土地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	-	354,186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額度	-	74,74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額度	422,541	-
		<u>\$ 422,621</u>	<u>429,01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投資敦品創新伍號杏林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並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支付200,000千元之股款，現金增資登記將依敦品創新伍號杏林股份有限公司所規劃之時程辦理。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617	81,908	115,525	41,360	80,357	121,717
勞健保費用	3,615	7,239	10,854	4,027	6,810	10,837
退休金費用	1,674	3,570	5,244	1,916	3,469	5,3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02	4,002	6,904	3,280	3,921	7,201
董事酬金	-	5,407	5,407	-	5,410	5,410
折舊費用	14,400	7,022	21,422	21,879	7,115	28,994
攤銷費用	442	672	1,114	1,200	741	1,94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人數	<u>113</u>	<u>12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5</u>	<u>5</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283</u>	<u>1,20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070</u>	<u>1,00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6.36 %</u>	<u>6.46 %</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薪酬委員：依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給付報酬與酬勞。
- 2.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政策及薪酬指標。
- 3.本公司員工：
 - 起薪：依據公司核薪標準。
 - 績效獎金：依據公司當年度營運績效提撥獎金。
 - 員工及董事分紅：依據董事會通過當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
 - 調薪：每年度四月進行員工調薪作業。
 以上員工薪酬政策均參照個人績效表現進行分配作業。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1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K2 Medical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321	-	-	3%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132,408	264,817

(註一)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貸放限額比例如下：

(1)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分別為依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二)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者為1，有短期融通之必要者為2。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捌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7,620	9.76 %	27,620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柒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26,176	1.11 %	26,176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普通公司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137	-	61,137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凱圖	楷圖(上海)	母子公司	(銷貨)	(236,089)	22.84 %	OA90	-	-	15,914	10.36 %	
楷圖(上海)	凱圖	母子公司	進貨	236,089	100.00 %	OA90	-	-	(15,914)	(100.00)%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務等	21,984	21,984	1,995	99.75 %	24,398	639	884	
本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69,037	-	-	-	3,116	3,202	
本公司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185,000	185,000	10,000	100.00 %	262,489	18,840	25,095	
本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88,000	88,000	8,800	88.00 %	53,399	(3,510)	(5,069)	
本公司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217,703	36,218	52,543	
本公司	華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20,300	20,300	700	70.00 %	38,892	10,733	10,164	
本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藥品買賣業務、醫療器材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190,000	190,000	13,333	40.00 %	305,038	45,503	26,583	
本公司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買賣	390,000	390,000	7,800	39.00 %	295,454	83,389	32,528	
康科特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119,984	119,984	12,000	100.00 %	123,854	1,667	-	
康科特	康悅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物藥品與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	3,000	-	300	54.05 %	3,166	485	-	
康科特	康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檢所之顧問服務、統採服務及設備投放	31,000	-	3,100	50.82 %	31,254	931	-	
明基健康生活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59,280	59,280	1,092	52.00 %	74,250	27,695	-	
明基健康生活	合躍生活廣場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成藥及保健食品零售等業務	105,300	105,300	4,362	60.00 %	111,570	21,067	-	
凱圖國際	K2 Medic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醫療器材買賣	61,395	15,919	-	79.66 %	120,042	36,491	-	
凱圖國際	PT. Frismed Hoslab Indonesia	印尼	捐血設備及耗材	257,728	257,728	12	67.00 %	296,722	31,402	-	
凱圖國際	艾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微創醫療器材買賣	133,005	133,005	2,700	60.00 %	144,467	23,150	-	
凱圖國際 (Thailand) Co., Ltd	BioMedical Co., Ltd	泰國	醫療器材買賣	4,506	-	-	99.00 %	5,612	653	-	
聯亞國際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買賣	10,000	10,000	200	1.00 %	7,576	83,389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貿易代理業務	62,860 (USD 2,000)	(二)	62,860 (USD 1,000)	-	-	62,860 (USD 2,000)	(9,200)	100.00 %	(9,200)	30,373 (註5)	-
明基智慧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等	6,600 (USD 210)	(一)	6,600 (USD 210)	-	(6,600) (USD 210)	-	404	100.00 %	404	732 (註5)	-
楷圖(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買賣	39,288 (USD 1,250)	(一)	60,754 (USD 1,933)	-	-	60,754 (USD 1,933)	17,213	40.00 %	6,885	59,923 (註3及5)	-

(註1)(一)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USD：NTD = 1：31.430 列示之。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之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5)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6)係由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明基智慧(上海)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62,860 (USD 2,000)	62,860 (USD 2,000)	676,005
凱圖	60,754 (USD1,933)	60,754 (USD1,933)	397,225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貸與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0
活期存款		89,364
支票存款		568
外幣存款(註)	美金429千元	
	日幣236千元	
	港幣 7千元	
	歐元 1千元	13,592
		<u>\$ 103,874</u>

註：外幣存款係依114.12.31即期匯率換算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客戶甲	\$ 30,057
客戶乙	15,200
客戶丙	3,945
其他(均小於5%)	<u>20,106</u>
	69,308
減：備抵呆帳	<u>(382)</u>
	<u>\$ 68,926</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其他應收款－技術服務費	\$ 800
其他應收款－出售設備款	441
其他(均小於5%)	1,305
	<u>\$ 2,546</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帳面金額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47,770	57,187	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
在製品	14,042	15,569	"
製成品	17,777	19,972	"
商品存貨	17,478	26,358	"
在途存貨	3,651	3,651	"
合 計	<u>\$ 100,718</u>	<u>122,737</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貨款	\$ 9,745
預付費用	3,617
其他(均小於5%)	1,819
	<u>\$ 15,181</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權益法 之被投資公 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採權益法 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之 兌換差額	已(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期末餘額			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95,000	\$ 23,570	-	5	-	-	(2)	884	(59)	-	1,995,000	99.75 %	24,398	12.23	24,398	無
				(註5)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2,061,570	45,828	-	-	(2,061,570)	(51,558)	-	3,202	350	2,178	-	-	-	-	-	-
						(註3)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69,706	-	-	-	(32,000)	208	25,095	-	(520)	10,000,000	100.00 %	262,489	20.33	203,331	無
						(註2)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0	58,569	-	-	-	-	-	(5,069)	-	(101)	8,800,000	88.00 %	53,399	6.10	53,707	無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	-	-	46,388	-	(2,329)	-	(6,441)	609	(7,854)	-	100.00 %	30,373	-	38,277	無
	(註1)			(註4)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95,416	-	-	-	(30,000)	-	52,543	-	(256)	10,000,000	100.00 %	217,703	21.80	218,027	無
						(註2)										
華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595	-	-	-	(6,860)	-	10,164	-	(7)	700,000	70.00 %	38,892	42.96	30,074	無
						(註2)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13,333,334	293,128	-	-	-	(14,667)	-	26,583	-	(6)	13,333,334	40.00 %	305,038	21.84	291,184	無
						(註2)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292,443	-	181	-	(27,300)	(64)	32,528	(2,335)	1	7,800,000	39.00 %	295,454	33.10	258,196	無
				(註5)		(註2)										
		<u>\$ 1,214,255</u>		<u>46,574</u>		<u>(164,714)</u>	<u>142</u>	<u>139,489</u>	<u>(1,435)</u>	<u>(6,565)</u>			<u>1,227,746</u>		<u>1,117,194</u>	

(註1)：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2)：係取得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註3)：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於本年度清算匯回股款49,232千元，並認列投資損失2,326千元。

(註4)：本公司以46,388千元自高望投資有限公司取得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權，並認列投資損失2,329千元。

(註5)：本公司之子公司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其子公司股權，以致相關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改變，請詳附註六(六)。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狀借款	兆豐銀行	\$ 50,000	115	2.10%	\$ 50,000	無
信用狀借款	台新銀行	65,715	115	2.13%~4.98%	65,715	無
信用狀借款	土地銀行	9,783	115	5.10%~5.36%	94,290	無
信用狀借款	王道銀行	<u>3,477</u>	115	2.48%	60,000	無
		<u>\$ 128,975</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廠商名稱	金 額
A公司	\$ 1,880
B公司	1,313
其他(均小於5%)	<u>20,629</u>
	<u>\$ 23,822</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974
應付員工酬勞	7,958
應付員工未休假獎金	4,806
其他	14,357
	<u>\$ 51,095</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合約負債	\$ 2,757
代收款項	627
	<u>\$ 3,384</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質押
遠東銀行	中長期貸款	\$ 90,000	114.12~116.12	2.10%	無
玉山銀行	中長期貸款	60,000	114.04~117.03	2.17%	無
永豐銀行	中長期貸款	40,000	114.11~116.10	2.15%	無
元大銀行	中長期貸款	85,000	113.12~116.04	2.13%	無
第一銀行	中長期貸款	175,000	113.12~115.09	2.115%	無
彰化銀行	中長期貸款	60,000	112.06~116.09	2.035%	無
土地銀行	中長期貸款	190,000	113.06~115.03	2.035%	請詳附註八
土地銀行	中長期貸款	<u>20,000</u>	114.09~115.03	2.01%	請詳附註八
		72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38,750)</u>			
		<u>\$ 481,250</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2024.07~2026.06	1.94%	\$ 4,463
運輸設備	2021.11~2030.02	1.10%~2.01%	<u>3,708</u>
			<u>\$ 8,171</u>
流動			<u>\$ 5,827</u>
非流動			<u>\$ 2,344</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料	\$ 64,593
加：本期進料	162,893
在製品轉入	196,104
減：轉列各項費用	572
出售材料	37,406
原料盤虧	58
原料報廢	2,899
期末材料	68,660
本期耗用材料	313,995
直接人工	10,184
製造費用	60,684
製造成本	384,863
加：期初在製品	14,102
製成品投入	73,746
商品投入	263
其他	170
減：轉入原料	196,104
轉入商品	255
期末在製品	14,277
製成品成本	262,508
加：期初製成品	25,041
進貨	13,097
減：轉入在製品	73,746
製成品報廢	884
期末製成品	27,166
轉列各項費用	1,479
製成品盤虧	281
產銷成本	197,090
期初商品	18,396
加：本期進貨	60,131
生產入庫	255
其他	76
減：期末商品	21,034
商品報廢	1,110
商品盤虧	122
轉入在製品	263
轉列各項費用	2,026
銷貨成本	251,393
出售材料成本	37,406
維修成本	2,898
其他營業成本	5,85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7,272)
存貨報廢損失	4,893
存貨盤虧	461
營業成本	\$ 295,632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30,741
退休金費用	1,367
勞健保費用	2,4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16
折舊費用	1,599
各項攤提	214
廣告費	4,093
包裝費	3,060
其他費用(均小於5%)	15,636
	<u>\$ 60,654</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36,751
退休金費用	1,481
折舊費用	2,584
各項攤提	307
勞健保費用	3,47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45
勞務費	4,358
董事酬金	5,391
其他費用(均小於5%)	6,229
	<u>\$ 62,116</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14,416
退休金費用	722
折舊費用	2,839
各項攤提	1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1
原材料	896
勞健保費用	1,341
其他費用(均小於5%)	3,060
	<u>\$ 24,366</u>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負債準備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許詩淳

北市財證字第 1151736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2) 唐慈杰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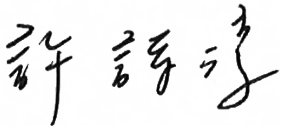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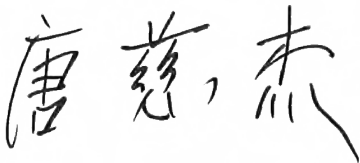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85106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50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71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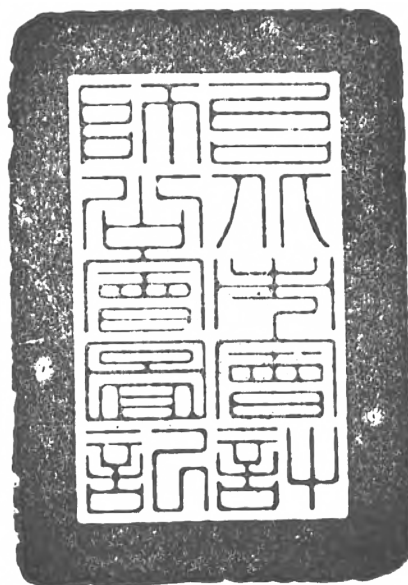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26 日